



# 招标文件

(政府采购服务)

项目编号:2024-0419-184308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

采购人(盖章): 乌鲁木齐市城市勘察测绘院 (乌鲁木齐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法定代表人(盖章)



联系人:刚慧龙

电话: 0991-4515763

---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新疆锐智时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吴巧珠



联系人: 杨新桐

电话: 13109950696、0991-5056990

详细地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丽景名都 10 号楼 21 楼 2115 室

## 目录

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6
1. 总则.....	6
2. 招标文件.....	8
3. 投标文件.....	9
4. 投标.....	11
5. 开标.....	12
6. 评标.....	12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13
8. 纪律和监督.....	14
第二章 评标办法.....	16
第一节 综合评分法.....	16
评标办法前附表.....	16
《资格审查标准》.....	16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16
《详细评审标准》.....	17
1. 评标方法.....	18
2. 评审标准.....	18
3. 评标程序.....	18
第三章 合同.....	23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一、投标承诺书（一）.....	31
投标承诺书（二）.....	32
二、投标价格明细表.....	33
三、技术条款偏离表.....	34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35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6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7
七、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主办方声明书（联合体提供）.....	38
八、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9
九、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47
十、拟派其他专职人员.....	48
十一、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硬件设备.....	49
十二、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服务承诺书.....	50
十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51
十四、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2
十五、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53
第六章 补充条款.....	54

# 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陆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平台后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4-0419-184308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600000

最高限价（元）：6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 3、本项目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3.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3.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相关专业）；

3.3、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3.4、其他说明：①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24日至2024年04月30日，每天上午 10:30 至 13:30，下午 15: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陆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平台后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供应商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通过 CA 数字证书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行下载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

提交地点：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mbs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乌鲁木齐市城市勘察测绘院（乌鲁木齐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 599 号

联系方式：0991-451576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锐智时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丽景名都 10 号楼 21 楼 2115 室

联系方式：0991-5056995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叶成

电话：1310995069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
	项目编号	2024-0419-184308
	采购人	乌鲁木齐市城市勘察测绘院（乌鲁木齐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新疆锐智时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
	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
	采购预算金额	600000 元
	最高限价	600000 元
	服务周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5 日历日内完成。
	服务规模	35KM
2	招标范围	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关于招标范围的详细说明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4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定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
5	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p> <p>3、本项目资格要求：</p> <p>3.1、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p> <p>3.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p> <p>3.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相关专业）；</p> <p>3.3、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从</p>

		上述网站中打印)。 3.4、其他说明：①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	招标文件费	0元
7	投标保证金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1%，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6000元（陆仟元整） 账户名：新疆锐智时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五星路支行 行号：105881000500 帐号：65050161603800000351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以非现金形式的电子保函缴纳或以电汇、网银等支付方式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缴纳时需附加信息及用途栏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确认到账，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时间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8	现场踏勘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9	招标答疑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 澄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10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ms格式)在政采云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11	投标文件密封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jms格式)在政采云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12	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5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13	开 标	时间：2024年05月15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1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30日历日
15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16	履约保证金	/
17	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8	备 注	以中标价为基准，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文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新建招协(2024)4号】计算，由中标人支付。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1. 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服务周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服务规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方式和资格审查方式

1.3.1 招标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资格审查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评标办法及定标方法

1.4.1 评标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定标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要求

1.5.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和能力，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5.1 款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5.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相关投标均应被否决：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4) 被责令停业的；

(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8)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 费用承担

1.6.1 招标文件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作任何补偿。招标代理咨询费由中标人支付。

1.7 投标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 踏勘现场

1.8.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8.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8.3 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有关情况，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9 招标答疑会和招标澄清答疑要求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招标答疑会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招标答疑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若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1.9.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对供应商的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

1.10 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投标文件密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投标文件递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开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履约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应当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9 偏离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某些要求产生偏离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供应商须知；
- (2) 评标办法；
-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补充条款。

根据本章第 2.3 款和第 2.4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并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和能力”的供应商，均可登陆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平台后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2.3.1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向采购人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4.2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4.3 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4.4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

2.4.5 当采购人发放的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的答疑文件、修改文件、补充文件前后不一致，发生矛盾情况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4.6 如果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任何文件中呈现明显的或不符逻辑等的错误，或在文件编写过程中经常出现的打印错误等，供应商应将需要澄清的内容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提出。根据合同条款中的相关约定，如果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未能发现并对有关歧义、矛盾或错误提出澄清请求，而在中标后发现并提出，中标人将必须接受由采购人依据合同有关条款而做出的书面澄清。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承诺书（一）、（二）
- 2、 投标价格明细表
- 3、 技术条款偏离表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7、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主办方声明书（联合体提供）
- 8、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9、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10、拟派其他专职人员
- 11、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硬件设备
- 12、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服务承诺书
- 13、售后服务承诺书
- 14、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5、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3.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7）款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价格

3.2.1 供应商应当按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规定进行报价，并填写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价格明细表。

3.2.2 供应商的投标价格不能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

3.2.3 供应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3.2.4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的，应同时修改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价格明细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5 供应商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将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3.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保证金以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锐智时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2MA77R7JK7N**

**开户行：建行五星路支行**

**行 号：105881000500**

**帐 号：65050161603800000351**

备注：以非现金形式的电子保函缴纳或以电汇、网银等支付方式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纳时需在附加信息及用途栏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确认到账，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时间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3.4.3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没收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3.4.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3.4.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3）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2.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为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时间、地点，供应商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4.2.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顺延时间递交。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4.3.2 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4.3.3 供应商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 5. 开标

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解密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会。供应商如不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5.2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供应商应在通知后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工作。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3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已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详见资格审查标准）。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采购人评标代表须具备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8年，或者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法

7.1.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1.2 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人中确定出中标人的原则：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名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1个工作日。

### 7.3 中标通知

公示期满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及时通知其它供应商中标结果。

###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款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中标人损失。

7.5.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第二章 评标办法

### 第一节 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及权重 (总分 100 分)	1. 详细评审部分权重 Q1=90% 2. 投标报价权重 Q2=10%
2	资格审查	详见《资格审查标准》
3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详见《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4	详细评审	详见《详细评审标准》及本节第 3.5 款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方法： 1. 投标报价的确定 投标报价是指经评审的且不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投标价格 2.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3.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Q2 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5.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标准
1	供应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3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4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相关专业）。
5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提供。
7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备注：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招标人会将认定该供应商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	投标文件文件符合性审查内容
---	---------------

号	
1	凡招标文件中要求盖章或签字处，是否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2	投标文件组成是否齐全完整，内容是否均按规定填写；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是否无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等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4	一份投标文件应只有一个投标报价，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情况下，是否未提交选择性的报价。
5	投标价格不得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最高限价；
6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周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7	供应商是否未提出不同的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8	投标文件是否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是否未存在法律、法规和投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详细评审标准》

评审内容	评审原则	分值
供应商基本概况	技术力量合理，装备齐全，人员及配置合理(4-5]； 技术力量一般，装备较全，人员及配置较合理(2-4]； 技术力量较弱，装备较差，人员及配置不合理[0-2]	5
供应商业绩	供应商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有地下空间类似业绩，一项计3分，最多计5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15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高级职称(相关专业)的得2分，只有中级职称(相关专业)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没有不得分。	4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地下空间类似业绩一项计1分，最多计4项。	4
人员配备	供应商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合理，满足工作需要的[7-10]分。 供应商专业技术人员配备一般，基本能满足工作需要的[4-7]分。 供应商专业技术人员配备不合理，不满足工作需要的[0-4]分。	10
拟投入本项目设备配置	拟投入本项目高精度三维激光扫描设备，每一台得2分，最高得12分(提供投标人的购买合同和发票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购买合同和发票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有效)	12
服务方案	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几方面内容，①工作程序及方法②总体组织计划③措施的可操作性④现场实施性⑤应急预案⑥安全防范措施。 上述6项内容，每项内容完整，可行性较强、且具有针对性的，得24分；每缺一项内容，扣4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的，扣2分，扣完为止。	24
	2. 针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关键点等的分析及各项保证措施等： ①项目重点的分析及保证措施、解决方案等；	6

	②项目关键点的分析及保证措施、解决方案等； 上述 2 项内容，每项内容完整，可行性较强、且具有针对性的，得 6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逻辑性不强或无针对性等）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	质量期限承诺及保证措施阐述完整、合理、可行的[7-10]分； 质量期限承诺及保证措施阐述基本完整、合理、可行的[4-7]分； 质量期限承诺及保证措施阐述有错漏或表述不清的[0-4]分；	10
得分合计		90
备注：1、评委应认真了解本招标文件和工程有关情况后，做出须自己负责的评审。 2、评审标准满分为 90 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节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见《资格审查标准》。

2.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见《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2.3 详细评审：

2.3.1 详细评审：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见《详细评审标准》及本节第 3.5 款。

2.3.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1) 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评标基准价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资格审查
- (3)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 (4) 详细评审
- (5) 澄清、说明或补正
- (6)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 3.2 评标准备

### 3.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当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3.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3.2.2.1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组长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具有同等的评标权力。

3.2.2.2 评标委员会组长除履行自己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标的职责外，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 (1) 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学习招标文件；
- (2) 汇总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需要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问题；
- (3) 组织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质询并对供应商的答复进行评审；
- (4) 对出现较大争议的事项进行书面记录；
- (5) 组织收回评标过程中使用的文件、表格和评标记录以及其他资料，并查验评标记录的完整性及有效性；
- (6) 组织对评标结论进行复核确认；
- (7) 组织编写评标报告。

### 3.2.3 熟悉文件资料

3.2.3.1 评标委员会组长应当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当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

3.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

- (1)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等招标文件补充；
- (2) 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
- (3) 开标会记录；
- (4) 评标表格；
- (5) 其他信息和数据。

## 3.3 资格审查（适用于资格后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资格评审。资格审查有一项未通过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3.4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有一项未通过评审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否决其投标，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2 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条款是指对本招标项目产生了重大影响的重大偏差，而且纠正此类偏差将会对响应本次招标的其他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4.3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疏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和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可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供应商予以补正。

### 3.5 详细评审

3.5.1. 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且供应商不少于 3 个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

3.5.2.1 在不改变供应商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技术响应偏离、投标价格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价格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

3.5.2.2 澄清、说明和补正内容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3 评标委员会针对需要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通知不得向供应商提出带有暗示性或诱导性问题，或向其明确投标文件中的遗漏和错误。供应商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书面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在规定的时间递交到指定地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2.4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3 评委评分：评委按照《详细评审标准》评分，供应商详细评审得分等于全部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5.4 算术错误修正：投标价格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价格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5.5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投标价格，使得其投标价格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5.6 投标报价评分：对投标报价进行投标报价得分计算，计算方法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5.7 汇总评分结果，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8 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供应商总得分排序按照以下原则进行。

3.5.8.1 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

3.5.8.2 总得分相同时报价低的供应商排序靠前；

3.5.8.4 总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供应商，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排序顺序。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3.6.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排序第一的供应商将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确定出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3.6.2 当通过了资格审查、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后，供应商少于3个时，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6.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7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3.7.1 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 3.7.2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3.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3.7.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更换的评委进行评标。

3.7.3 在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 第三章合同

(仅供参考, 以采购人实际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_\_\_\_\_

委托方(甲方): \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受托方(乙方): \_\_\_\_\_

住 所 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通 讯 地 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_\_\_\_\_

提供技术服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的专项技术服务,在获取技术成果和支付相关费用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技术服务的内容及范围(包括项目地点、面积、工作项目和工作量等):

\_\_\_\_\_

**第二条** 技术服务期限和提交的成果:

\_\_\_\_\_

**第三条** 技术服务标准:

1. 《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
2.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标准》(CJJT73-2019)
3. 《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实时动态定位(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4. 《机载激光雷达数据处理技术规范》CH/T 8023-2011

5. 《基础地理信息标准数据基本规定》GB21139—2007

6.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标准》GB6501/T 021-2021

**第四条 甲、乙双方责任和义务：**

**5.1 甲方责任和义务**

1.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提供项目所需的相关基础资料；
2. 保证乙方的技术服务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做好协调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3.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变更合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5.2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根据甲方的要求和国家相关技术规范组织实施技术服务工作；
2. 按合同约定确保项目服务如期完成；
3. 安排责任心强、业务熟练的人员到场进行普查工作，加快人防工程普查进度。
4.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5. 要保证在项目工期内完成现场普查和数据建库工作，形成定期上报项目进度制度，上报的进度数据要准确，真实，无缺漏，说明清晰，保证项目按进度要求完成。

**第五条 乙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_\_\_\_\_全体员工\_\_\_\_\_。
3. 保密期限：\_\_\_\_\_长期\_\_\_\_\_。
4. 泄密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等相关保密条款执行。

**第六条 技术服务费：**

**1. 项目费用及工作量计算表：**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价	项目费用 (万元)	说明
----	------	----	----	--------------	----

1					
2					
合 计					

2. 技术服务费以包干价核算费用。

3. 技术服务费支付日期和方式：技术服务费由甲方\_\_\_\_\_支付乙方，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50%，费用为\_\_\_\_\_万元，（大写：\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项目成果并通过质检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的50%，费用为\_\_\_\_\_万元，（大写：\_\_\_\_\_）。

**第七条** 双方确定，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八条**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双方若因本协议发生争议，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九条** 其它约定：

**第十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本合同约定内容，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补充合同或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盖章后生效。项目结束、成果全部提交和技术服务费付清后，本合同终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

项目金额:600000 元

项目内容:为进一步落实《关于加强自治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相关要求,我院组织开展“乌鲁木齐市河马泉片区市政地下综合管廊测绘及三维建模项目”,实施地点主要在河马泉片区,内容包括:测区范围内部分市政地下综合管廊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测绘、三维模型建设,以及管线参数化自动建模程序开发等,预计测绘规模约为35km。

项目范围:河马泉片区。

##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正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目录

- 1、投标承诺书（一）、（二）
- 2、投标价格明细表
- 3、技术条款偏离表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7、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主办方声明书（联合体提供）
- 8、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9、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10、拟派其他专职人员
- 11、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硬件设备
- 12、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服务承诺书
- 13、售后服务承诺书
- 14、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5、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 一、投标承诺书（一）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考察现场和充分研究贵方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投标价格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内完成本项目内所有工作内容，保证服务工作质量达到要求。

2.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如果我方违约，除没收投标保证金外，贵方有权终止我方中标并选择其它中标人。

3. 本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文件全部内容且完全理解，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5.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6. 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作为我方代表，负责按时参加开标会并签署与投标有关的相关文件等。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 投标承诺书（二）

采购人：

若我公司中标后，项目负责人为：

姓名		职称	
专业		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从事工作年限	

中标后，若由于特殊原因须更换时，我方将以不低于此项目负责人资质的人员替换，并报业主审查。经审查通过后，方可更换。若未经业主批准，我方擅自更换，我方愿以合同价的\_\_\_%作为赔偿金。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二、投标价格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服务周期	
备注	1、投标价格明细表应按照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内容填写，投标报价需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2、供应商填报价格合计应与投标承诺书载明价格一致，若不一致，应按照第一章供应商须知计算错误的修正进行修正。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三、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 要求规格	投标文件 规格	偏离	说明

备注：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服务，对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本表包括所有的技术响应及差异。无差异说明表示完全响应。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备注：供应商商务条款有差异的，则在此表中列明实际响应的内容提要并加以说明，以便查对。无差异说明表示完全响应。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期：年月日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拟派我单位（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就（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性别：年龄：

单位：部门：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申明。

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七、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主办方声明书（联合体提供）

## 八、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第（项目编号）招标公告关于“（项目名称）”的采购项目，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全部货物、服务内容，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地址：

传真：

邮编：

电话：

年月日

## 2、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名称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E-Mail	
社会统一信用 代码			
资质等级			
注册资金（万 元）		专业人员数量	
经营范围			
机构简况：			

附件 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2-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备注：1) . 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等复印件。（如供应商为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报表）

2) .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3、中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1〕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3-3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4、信用查询文件

##### 4.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附网页查询后的截图证明。

**查询渠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该时间段内任一时间）。

##### 4.2 无不良信用记录

注：附网页查询后的截图证明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时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该时间段内任一时间）。

5、近三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包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发包人	主要内容	完工时间	备注
...		...	...	...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1. 按采购人要求的内容及范围提供相关类型的业绩。

2. 本表后须附清晰可辨的、真实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未附证明材料或工作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将不予认定。有效业绩的认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 6、投标保证金提交证明

投标保证金电汇、网银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凭证复印件

（供应商须将投标保证金电汇、网银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凭证复印件附在此处）

### 九、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职业年限			
专业		毕业学校			
身份证号码		在公司担任职务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近三年类似业绩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服务时间	备注

- 1、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或学历证书复印件。
- 2、项目负责人近 3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 十、拟派其他专职人员

- 1、其他专职人员应包括：项目负责人认为需要配备的其他人员。
- 2、上述人员介绍应包括姓名、职称、主要资历等基本信息。
- 3、其他专职人员应附职称证书、学历证明等其它相关证件的扫描。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职称	学历	专业	从事工作年限	备注

十一、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硬件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用途

## 十二、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服务承诺书

(格式、内容自拟)

包括但不限于：

(12-1)、本项目服务及实施细则

- 1、开展本项目普查工作的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
-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 3、工期承诺及保证措施；
- 4、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12-2)、质量管理体系及措施

(12-3)、应急预案

(12-4)、安全防范措施

(12-5)、重难点分析

(12-6)、……

### 十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请供应商针对不同服务内容详细编制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质量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应说明如何保证各项工作标准，提出具体服务的服务质量保证办法；服务质量标准无法达到合同要求时的奖惩措施。

供应商：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十四、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承诺书（1）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 十五、其他需要提交的资料

根据竞争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 第六章补充条款